

证券代码：600326
转债代码：110060
债券代码：188478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简称：21 天路 01

公告编号：临 2022-21 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林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00,453,311.5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0,021,578.90 元，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9,384,758.05 元，2021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20,636,820.85 元，加上 2020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1,954,604,231.41 元，减去 2020 年度对股东的现金利润分配 73,483,016.24 元，2021 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901,758,036.02 元。公司拟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18,557,327.00 股为参考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73,484,586.16 元。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本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占 2021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的 356.08%，达到了《公司章程》和《西藏天路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对于现金分红比例的要求，并达到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 2022-23 号）。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相关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临 2022-24 号）。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相关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计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2-25 号）。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多吉罗布先生、陈林先生回避表决，其余 7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议案，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6,808.84 万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2-26 号）。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金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金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22-27 号）。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拟于 2022 年 6 月底前召开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召开地点为西藏拉萨市夺底路 14 号公司 6610 会议室，会议具体召开时间及议案另行通知。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协商，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同意为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交再生”）提供 8,000 万元续贷款，重交再生向公司申请为 8,000 万元续贷款提供续担保，重庆咸通乘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咸通”）同意继续以其持有重交再生的等价于本次综合授信中 8,000 万元的 49%股份向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即重庆咸通同意继续对公司为重交再生所提供 8,000 万元担保额度中的 49%提供反担保。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

益。因此，同意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续担保，并收取 1%的担保费用。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上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公告》（临 2022-28 号）。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